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镇江大白鲸海洋世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大白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39 万元的借款。该笔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按 5%/年计算，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利息，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如镇江大白鲸未按期归还借款，逾期利率按 8%/年计算，且逾期未归还借款，将直接冲抵此前公司对镇江大白鲸应付/应退款项。本次借款无担保措施。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镇江大白鲸其他股东将按直接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九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可能存在的风险包括到期无法偿还本金或利息，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缓解镇江大白鲸资金困难，保障其平稳运转，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向镇江大白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39 万元的借款。该笔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按 5%/年计算，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利息，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如镇江大白鲸未按期归还借款，逾期利率按 8%/年计算，且逾期未归还借款，将直接冲抵此前公司对镇江大白鲸应付/应退款项。本次借款无担保措施。

（二）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非关联董事的过半数、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财务资助主要为了缓解镇江大白鲸资金困难，保障其平稳运转，且资助额度较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镇江大白鲸其他股东将按直接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公司直接持有镇江大白鲸 29.02% 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褚小斌兼任镇江大白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镇江大白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镇江大白鲸之间未发生过财务资助类别相关的交易。

二、被资助对象暨关联人介绍

（一）被资助对象暨关联人基本情况

1.被资助对象暨关联人基本信息

名称：镇江大白鲸海洋世界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355036387E

成立日期：2015年9月23日

注册地址：镇江市润州区京江路1号

法定代表人：肖峰

注册资本：6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重庆顺源政信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文化旅游及相关产业投资、开发、建设；建设、经营水族馆、海洋人造景观、游乐园、海洋生物标本陈列馆、水生野生动物驯养繁育（展览展示）、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展览展示、驯养繁殖展演、科普教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驯养

繁殖（观赏）；餐饮及文化娱乐营业性演出；游艇及水上客运投资开发、培训教育（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旅游景点基础设施、公用工程投资；景点配套设施开发；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旅游产品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镇江大白鲸总资产 68,005.80 万元，负债总额 11,706.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7.21%，净资产 56,299.16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655.77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镇江大白鲸总资产 68,371.41 万元，负债总额 12,317.5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8.02%，净资产 56,053.85 万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45.31 万元。

3.影响镇江大白鲸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镇江大白鲸公司因在建工程停工等原因存在多起诉讼，截至目前，生效判决涉及应付未付本金金额约 8,054.26 万元（不含利息等）。

4.截至本公告提交日，镇江大白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直接持有镇江大白鲸 29.02%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褚小斌兼任镇江大白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镇江大白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6.上一会计年度公司未对镇江大白鲸提供财务资助。

（二）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 重庆顺源政信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重庆顺源政信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6MA601PWF8E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重庆长嘉纵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25,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重庆市沙坪坝区土主镇月台路 18 号【口岸贸易服务大厦】B1 单元 5 楼 503-386 室

成立日期：2018 年 8 月 14 日

主要合伙人：圣亚奥美（深圳）文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渝物兴物流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长嘉纵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股权投资（按相关批文核准的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镇江文化旅游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141394787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蒋云峰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镇江市京江路1号

成立日期：1992年12月23日

主要股东：镇江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文艺演出项目的开发、表演；旅游纪念品的开发销售；国内外旅游咨询与商务信息咨询；文化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园林景区投资、开发、建设、养护、管理；房地产开发销售；水利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水土资源开发、利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市区公共部位广告资源设施（包括灯箱及户外大屏等）的租赁；停车场的管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剧院演出项目、餐饮项目、茶社项目及酒店项目的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场地租赁；游乐设施、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电影放映；文化股权投资；会议会展活动组织策划；提供会议服务；室外娱乐活动的管理服务；汽车、火车、航空票务销售；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镇江大白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39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利率按5%/年计算，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和利息，如镇江大白鲸未按期归还借款，逾期利率按8%/年计算，且逾期未归还借款，将直接冲抵此前公司对镇江大白鲸应付/

应退款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借款协议，最终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后续将及时披露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协议签订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补充、修改、签署与本次借款有关的协议和文件，并全权负责履行相关协议和文件所涉事宜。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交易主要为了缓解镇江大白鲸资金困难，保障其平稳运转，镇江大白鲸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向其提供同等条件借款，就本次借款事项镇江大白鲸或者其他第三方未提供担保。财务资助事项可能存在的风险包括到期无法偿还本金或利息。

公司将按照资金需求分批借款，监管借款使用情况，把控资金用途；并将持续关注镇江大白鲸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如发现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或降低财务资助风险。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系按照股权比例提供，且资助额度较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除本次交易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 80.3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额 80.3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4%。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 日